

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（独立董事：梁文昭）

本人作为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，在任职期间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和要求，诚实、勤勉、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为公司发展出谋划策，以审慎的态度发表表决意见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，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维护独立董事的独立性，认真地履行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和义务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专业委员会委员的作用。现将本人2020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

2020年度，公司共计召开11次董事会，本人均亲自出席，没有委托出席和缺席会议的情况；召开了7次股东大会，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出席了会议。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，本人对所有议案都进行了仔细的审核和客观谨慎的思考，详细听取公司管理层就有关经营管理情况的介绍，认真审议各个议案，结合自身在公司所处行业的专业知识提出建议，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，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，清楚、明确地发表独立意见，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，对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。本人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，合法有效，故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了同意票，无提出异议的事项，也没有反对、弃权的情形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方面的约束制衡职能，积极维护公司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2020年度，本人按照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的要求，认真、勤勉、谨慎地

履行职责，参加公司的董事会，对提交会议的每个议案进行认真审核，在此基础上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对 2020 年度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本人认为，公司 2020 年度审议的重大事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体现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公司审议和表决重大事项的程序合法有效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

1、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，按照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参与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，加强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建设。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，同时探索最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薪酬制度、激励制度。

2、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委员，按照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参与了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。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，同时探索最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审计制度。

四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

2020 年度，本人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于公司经营情况、内部控制、对外投资等方面工作的汇报。在日常通过电话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及时了解公司的相关信息和公司经营环境及市场情况的变化，掌握公司运营现状，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能够做到及时了解和掌握，并提出相应意见或建议。

五、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

1、参加董事会审议各项议案时，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，对议案有关执行等问题提出建议，并在此基础上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；

2、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督促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真

实、及时、完整地 完成各项信息的披露工作；

3、在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、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、财务管理、关联交易、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度等相关事项的基础上，对每一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，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、向董事会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询问，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行使表决权，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，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六、培训学习情况

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，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、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。积极参加证券监管部门及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，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的法律、法规及其它相关文件，加深对有关公司治理、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规定的认识，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，更好地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，维护好公司及广大公众投资者的权益。

七、其他工作情况

- 1、2020 年本人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情况；
- 2、2020 年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；
- 3、2020 年本人没有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。

八、2021 年工作重点

2021 年，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、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文件；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、监事和管理层之间的沟通，积极参与对公司及各下属子公司的现场考察活动，深入了解公司的发展战略在基层机构的贯彻落实情况，全面、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，忠实、勤勉、尽责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发挥独立董事作用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本人也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稳健经营、规范运作，不断增强盈利能力，使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最后，对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在本人 2020 年度的工作中给予的积极配合及

帮助，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梁文昭

2021年4月20日